

证券代码：002390

证券简称：信邦制药

公告编号：2012-033

##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本公司股票将于2012年7月3日上午9:30-10:30停牌一小时，于2012年7月3日上午10:30复牌。

###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况介绍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信邦制药（代码002390）在2012年6月28日、2012年6月29日、2012年7月2日连续三个交易日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超过20%。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达到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标准。

### 二、本公司关注、核实情况

1、2012年6月29日，公司披露了一类新药人参皂苷-Rd目前正在等待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技术审评意见的公告（详见公司2012年6月29日的公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2、近期公司经营情况正常，内外部经营环境也不存在发生或预计将要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

3、经查询，公司及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也未在股票异常波动期间买卖公司股票。

4、在关注、核实过程中未发现其他应披露的事项。

### 三、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信息的说明

本公司董事会确认，除前述事项外，本公司目前没有任何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本公司有根据深交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应予以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交易价格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 四、上市公司认为必要的风险提示

1、此次药品审评咨询会议并非新药审批的最终环节。根据《药品注册管理办法》，药审中心对申报资料进行审评，必要时可以要求申请人补充资料。经技术审评符合规定的，药审中心将依据技术审评意见、样品生产现场检查报告和样品检验结果，形成综合意见，连同有关资料报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作出审批决定。经技术审评不符合规定的，药审中心将技术审评意见和有关资料报送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国家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依据技术审评意见，作出不予批准的决定，发给《审批意见通

知件》，并说明理由。

审评过程所需时间及结果均存在较大不确定性，关于审评进展情况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2、经自查，公司不存在违反信息公平披露的情形。

3、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为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风险。

特此公告。

贵州信邦制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一二年七月三日